

准予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登记决定书

沪普民社登[2023]0033号

上海剪爱公益发展中心:

你单位提出变更住所的申请,已于2023年4月3日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和国务院《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第十五条的规定,决定准予变更登记。住所由谈家渡路28号9G变更为谈家渡路28号11E。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

(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)

2023年04月03日

抄送: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长寿路街道办事处

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(上海市普陀区社会组织管理局) 2023

年04月03日印发

(共印 5 份)